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OBI 摩比

MOBI Development Co., Ltd.

摩比發展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47)

截至2019年12月31止年度未經審核末期業績公佈

- 收入減少至約人民幣12.1493億元，減幅約3.4%
- 毛利率由2018年約20.5%上升至2019年約23.0%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為約人民幣2,361萬元
- 本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為約人民幣2.88分
- 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0.02港元

誠如「審閱未經審核全年業績」所述之原因，摩比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之全年業績審核程序尚未完全完成。同時，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收入	3	1,214,929	1,257,215
銷售成本		<u>(935,098)</u>	<u>(999,187)</u>
毛利		279,831	258,028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2,712)	(280)
其他收入及開支、其他收益及虧損	4	30,348	41,073
研發開支		(97,244)	(89,065)
行政開支		(101,001)	(103,377)
分銷及銷售開支		(81,820)	(82,445)
財務成本	5	(10,240)	(13,178)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u>(406)</u>	<u>(735)</u>
稅前利潤		16,756	10,021
所得稅抵免	6	<u>6,855</u>	<u>6,668</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的年內利潤 及全面收益總額	7	<u><u>23,611</u></u>	<u><u>16,689</u></u>
每股盈利			
— 基本(人民幣分)	9	<u><u>2.88</u></u>	<u><u>2.03</u></u>
— 攤薄(人民幣分)	9	<u><u>2.88</u></u>	<u><u>2.03</u></u>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2019年12月31日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77,278	392,348
使用權資產		35,461	–
購買廠房及設備項目按金		7,464	6,270
預付租賃款項		–	26,091
遞延稅項資產		57,172	50,317
無形資產		66,273	61,310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4,001	1,290
		<u>547,649</u>	<u>537,626</u>
流動資產			
存貨		281,691	448,692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0	709,423	843,665
預付所得稅		1,586	3,704
預付租賃款項		–	668
已抵押銀行結餘		137,074	171,744
銀行結餘及現金		292,411	296,341
		<u>1,422,185</u>	<u>1,764,814</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1	666,984	907,142
合約負債		6,206	22,939
銀行借款		98,882	196,800
租賃負債		4,408	–
遞延收入		24	24
應付股息		4,132	–
		<u>780,636</u>	<u>1,126,905</u>
流動資產淨額		<u>641,549</u>	<u>637,90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189,198</u>	<u>1,175,535</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5,021	–
遞延收入		12,749	12,773
		<u>17,770</u>	<u>12,773</u>
資產淨額		<u>1,171,428</u>	<u>1,162,762</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6	6
儲備		1,171,422	1,162,75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1,171,428</u>	<u>1,162,762</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摩比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為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眾有限公司，其股份於2009年12月17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其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為中國廣東省深圳市南山區科技园朗山一路7號。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天線及無線電射頻子系統。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亦是本公司及主要子公司的功能貨幣。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採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下列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性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除下述者外，於本年度採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

租賃的定義

本集團已選用實際權宜之計，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應用於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識別為租賃的合約，而不會就先前未識別為包含租賃的合約應用此準則。因此，本集團尚未重新評估於首次應用日期之前已存在的合約。

就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訂立或修訂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載規定應用租賃的定義，以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於首次應用日期2019年1月1日確認累計影響。

於2019年1月1日，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C8(b)(ii)條過渡條文，按相等於經任何預付租賃款項調整的相關租賃負債的金額確認額外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於首次應用日期的任何差額於期初保留溢利確認，惟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於過渡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經修訂追溯法時，本集團按逐項租賃基準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且與各租賃合約相關的租賃應用以下可行權宜方法：

- i. 選擇不就租期於首次應用日期起12個月內結束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及
- ii. 於首次應用日期計量使用權資產時撇除初始直接成本；

就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確認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已於首次應用日期應用相關集團實體的增量借款利率。本集團應用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6%。

	附註	於2019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2月31日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經審核)		<u>6,588</u>
減：		
確認豁免－短期租賃		<u>4,191</u>
		<u>2,397</u>
按相關增量借款利率折現的租賃負債(未經審核)		<u>2,271</u>
分析為		
流動		1,008
非流動		<u>1,263</u>
		<u>2,271</u>

用作自用的使用權資產於2019年1月1日的賬面值包括以下各項：

	附註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確認的 與經營租賃有關的使用權資產		2,271
從預付租賃款項重新分類	(a)	<u>26,759</u>
		<u>29,030</u>

- (a) 於2018年12月31日，用作自用物業的中國租賃土地的預付款項被分類為預付租賃款項。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預付租賃款項的流動及非流動部分分別人民幣668,000元及人民幣26,091,000元已重新分類為使用權資產。

作為出租人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渡條文，本集團毋須就本集團為出租人的租賃過渡作出任何調整，但須自首次應用日期起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就該等租賃入賬，且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 (b) 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已訂立但於首次應用日期後開始並與現有租賃合約項下相同的相關資產有關的新租賃合約會按猶如現有租賃已於2019年1月1日獲修訂者入賬。有關應用對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並無構成影響。然而，自2019年1月1日起，與修訂後的經修訂租期相關的租賃款項會於經延長租期內按直線法基準確認為收入。
- (c) 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前，所收取的可退還租賃按金被視為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租賃的權利及責任（屬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項下）。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付款的定義，該等按金並非與使用權資產相關的付款，並調整以反映過渡時的貼現影響。本公司董事認為，貼現影響並無對本集團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d) 自2019年1月1日起，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以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董事認為，分配基準變動並無對本集團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除上文所述外，作為出租人，於本年度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綜合財務報表披露事項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 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 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⁴

¹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對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期間或之後的收購日期的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生效

³ 於待確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上文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外，2018年已頒佈經修訂財務報告之概念框架。其相關修訂，*提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的修訂*將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於可見將來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就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本公司行政總裁，即最高營運決策人（「最高營運決策人」）呈報的資料主要為所交付或提供的貨品或服務類別。在設定本集團的報告分部時，最高營運決策人並無將所識別的營運分部滙合。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的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天線系統 — 製造及銷售天線系統及相關產品

基站射頻子系統 — 製造及銷售基站射頻子系統及相關產品

覆蓋延伸方案 — 製造及銷售各種覆蓋產品

有關分部收入及分部業績的資料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分部收入		
天線系統	737,796	712,493
基站射頻子系統	320,222	460,721
覆蓋延伸方案	156,911	84,001
	<u>1,214,929</u>	<u>1,257,215</u>
收入確認的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確認	<u>1,214,929</u>	<u>1,257,215</u>
分部業績		
天線系統	145,344	144,442
基站射頻子系統	3,922	(729)
覆蓋延伸方案	33,322	25,250
	<u>182,588</u>	<u>168,963</u>
分部業績與稅前利潤對賬：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2,712)	(280)
其他收入及開支、其他收益及虧損	30,348	41,073
未分配企業開支	(182,822)	(185,822)
財務成本	(10,240)	(13,178)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406)	(735)
稅前利潤	<u>16,756</u>	<u>10,021</u>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其他分部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天線系統	10,038	9,649
基站射頻子系統	4,357	6,239
覆蓋延伸方案	2,135	1,138
	<hr/>	<hr/>
分部總計 (附註)	16,530	17,026
未分配金額	23,852	26,786
	<hr/>	<hr/>
集團總計	40,382	43,812
	<hr/> <hr/>	<hr/> <hr/>
研發開支：		
天線系統	48,959	45,656
基站射頻子系統	35,486	38,497
覆蓋延伸方案	12,799	4,912
	<hr/>	<hr/>
集團總計 (附註)	97,244	89,065
	<hr/> <hr/>	<hr/> <hr/>
無形資產攤銷：		
天線系統	8,350	5,539
基站射頻子系統	3,624	3,580
	<hr/>	<hr/>
集團總計 (附註)	11,974	9,119
	<hr/> <hr/>	<hr/> <hr/>
存貨撇減		
基站射頻子系統	1,170	1,457
	<hr/>	<hr/>
集團總計 (附註)	1,170	1,457
	<hr/> <hr/>	<hr/> <hr/>

附註：已包括計量分部業績的金額。

上文呈報的收入為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分部間銷售。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綜合財務報表所述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本集團於決定分配資源予各分部及評估其表現時，不會將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其他收入及開支、其他收益及虧損、未分配企業開支、財務成本及應佔聯營公司業績分配予個別呈報分部。此乃向最高營運決策人呈報以用作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方式。

由於資產及負債分部資料並無向最高營運決策人呈報以用作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故並無呈列該等資料。

客戶合約收入及產品資料分拆

經營分部內各類似產品組別的收入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分部		
天線系統		
多頻／多系統天線	370,698	296,153
低頻重耕／物聯網天線	153,362	149,016
WCDMA/FDD-LTE窄頻／多頻天線	102,267	128,212
FDD+TDD天線	30,727	60,928
微波天線	24,184	22,198
5G天線	21,203	3,432
CDMA/GSM天線	2,659	7,835
AAU多頻天線	2,561	6,937
其他天線	30,135	37,782
	<u>737,796</u>	<u>712,493</u>
基站射頻子系統		
WCDMA/LTE射頻器件	212,632	234,300
TD/TD-LTE射頻器件	44,137	61,874
低頻重耕／物聯網射頻器件	41,911	106,141
GSM射頻器件	20,098	47,384
其他器件	1,444	11,022
	<u>320,222</u>	<u>460,721</u>
覆蓋延伸方案		
美化天線	136,384	71,413
微基站	13,077	3,973
AP產品	1,086	1,146
其他產品	6,364	7,469
	<u>156,911</u>	<u>84,001</u>
	<u><u>1,214,929</u></u>	<u><u>1,257,215</u></u>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於有關年度對本集團收入總額貢獻超過10%的客戶的收入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客戶A ¹	254,367	332,245
客戶B ²	219,637	290,773
客戶C ²	219,498	不適用 ³
客戶D ¹	176,768	268,722
	<u><u>1,214,929</u></u>	<u><u>1,257,215</u></u>

¹ 主要來自天線系統及基站射頻子系統的收入。

² 主要來自天線系統的收入。

³ 於有關年度對本集團收入總額貢獻不多於10%的客戶收入金額。

地區資料

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入的資料乃根據交付貨品的位置呈列：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中國	<u>877,654</u>	<u>846,630</u>
海外		
亞洲其他國家／地區	158,504	188,583
歐洲	134,298	129,449
美洲	<u>44,473</u>	<u>92,553</u>
小計	<u>337,275</u>	<u>410,585</u>
	<u>1,214,929</u>	<u>1,257,215</u>

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遞延稅項資產除外)均位於中國。

4. 其他收入及開支、其他收益及虧損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政府補助金		
— 與開支項目相關(附註)	15,938	8,407
— 與資產相關	24	1,452
租金收入	7,424	8,770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6,305	4,881
於結算時來自供應商的現金折扣	5	5,89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收益	(703)	1,074
匯兌收益淨額	2,498	9,970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的收益	509	—
其他	<u>(1,652)</u>	<u>623</u>
	<u>30,348</u>	<u>41,073</u>

附註：該等款項指年內中國各政府機關就支持企業擴展、技術進步及產品開發所給予的獎勵。該等相關中國政府機關授予的獎勵並無附帶條件。

5. 財務成本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銀行借款利息	9,931	13,178
租賃負債利息	<u>309</u>	<u>—</u>
	<u>10,240</u>	<u>13,178</u>

6. 稅項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19
	—	19
上年度撥備不足：		
企業所得稅	—	144
遞延稅項	(6,855)	(6,831)
	(6,855)	(6,668)

香港

本公司及摩比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摩比香港」)兩年度的估計應課稅利潤的適用稅率為16.5%。

本年度本集團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利潤，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中國

於2014年9月，摩比深圳獲深圳財政局、深圳市地方稅務局及深圳市國家稅務局(「深圳當局」)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因此可根據新中國企業所得稅法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起三年以15%的優惠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於2017年10月31日，深圳當局已進一步將優惠稅率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起再延長三年。因此，摩比深圳的稅率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為15%。

於2016年12月，摩比科技(西安)有限公司(「摩比西安」)獲陝西省財政廳、陝西省地方稅務局及陝西省國家稅務局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因此可根據新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起三年以15%的優惠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因此，摩比西安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稅率為15%，及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稅率為25%。

於2016年11月，摩比通訊技術(吉安)有限公司(「摩比吉安」)獲江西省財政廳、江西省地方稅務局及江西省國家稅務局(「江西當局」)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因此可根據新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起三年以15%的優惠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於2019年9月16日，江西當局已進一步將優惠稅率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起再延長三年。因此，摩比吉安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稅率為15%。

於2019年12月，摩比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摩比科技」)獲深圳當局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因此可根據新中國企業所得稅法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起三年以15%的優惠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因此，摩比科技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稅率為15%(2018年：25%)。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中國子公司的適用稅率為25%(2018年：25%)。

7. 年內利潤

年內利潤已扣除(計入)以下項目：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董事酬金(不包括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3,212	3,084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包括本公司董事)	–	427
其他員工成本	222,903	257,235
其他員工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5,003	30,843
	<u>251,118</u>	<u>291,589</u>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2,237	2,551
有關以下各項的經營租賃租金		
– 已租物業	–	6,937
短期租賃費用	3,923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0,382	43,812
使用權資產折舊	3,698	–
無形資產攤銷	11,974	9,119
解除預付租賃款項	–	668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935,098	999,187
存貨撇減(計入銷售成本)	1,170	1,457
匯兌(收益)淨額	(2,498)	(9,97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收益)	703	(1,074)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 貿易應收賬款	2,712	280
	<u>2,712</u>	<u>280</u>

8. 股息

年內確認作分派的股息：

2018年末期股息每股0.02港元(2018年：

2017年末期股息每股0.04港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4,435	27,675

於報告期末後，董事建議派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02港元，合共約16,392,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5,039,000元)，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02港元於2019年5月22日的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經股東批准。

9. 每股盈利

用以計算本公司普通股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盈利數字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 及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盈利	23,611	16,689
	2019年 千股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股 (經審核)
股份數目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19,993	820,489

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攤薄盈利的計算，並無假設行使本公司購股權乃由於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股份的平均市場價。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賬款	492,000	543,786
減：信貸虧損撥備	(14,215)	(14,122)
	477,785	529,664
應收票據	136,357	163,125
租金及設施按金	1,395	1,397
向供應商墊款	21,449	37,977
應收增值稅	30,242	73,566
其他應收賬款及按金	42,195	37,936
	709,423	843,665

於2018年1月1日，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面值（扣除信貸虧損撥備人民幣11,660,000元）為人民幣485,929,000元。

本集團向貿易客戶提供天線系統、基站射頻子系統及覆蓋延伸方案製造行業普遍接受的信貸期，本公司大量產品的信貸期自發票日期起計介乎30日至240日（2018年：30至240日）。屬於網絡運營商及國內外無線網絡解決方案供應商且具有良好聲譽及付款記錄的本集團主要客戶，可能獲提供較長的信貸期，視乎價格、合約規模、有關客戶的信用度及聲譽而定。為有效管理與貿易應收賬款相關的信貸風險，本公司定期對客戶的信貸限額進行評估。本集團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會調查該名新客戶的信用記錄及評估準客戶的信貸質素。

以下為按客戶確認收貨日期計的貿易應收賬款（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日	130,538	152,331
31至60日	65,035	110,780
61至90日	57,585	68,429
91至120日	39,530	48,616
121至180日	62,131	43,516
超過180日	122,966	105,992
	<u>477,785</u>	<u>529,664</u>

以下為按已發行票據日期計的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日	35,460	27,925
31至60日	24,657	36,805
61至90日	17,181	31,745
91至120日	13,322	43,775
超過120日	45,737	22,875
	<u>136,357</u>	<u>163,125</u>

本集團收到的所有票據的到期期限均不超過一年。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質押賬面值約人民幣79,071,000元的應收票據（2018年：無），以抵押銀行融資。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賬款	377,759	544,732
應付票據	214,423	258,824
應付工資	18,976	26,142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賬款	18,091	32,248
應付增值稅	5,770	21,639
預提費用	11,756	8,208
其他	20,209	15,349
	<u>666,984</u>	<u>907,142</u>

於按發票日期計的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日	48,355	106,320
31至60日	59,065	111,597
61至90日	47,375	98,306
91至180日	115,076	163,096
超過180日	107,888	65,413
	<u>377,759</u>	<u>544,732</u>

應付貿易賬款的信貸期一般範圍是自發票日期起計60日至120日。

於按已發行票據日期計的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日	—	51,185
31至60日	32,501	54,670
61至90日	50,743	—
超過90日	131,179	152,969
	<u>214,423</u>	<u>258,824</u>

應付票據的信貸期一般範圍是90日至180日。

本集團已制定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賬款在信用期內償還。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及財務回顧

收入

2019年收入較去年減少約人民幣4,229萬元(約3.4%)至約人民幣12.1493億元(2018年:約人民幣12.5722億元)。

天線系統的銷售額增加約3.6%至約人民幣7.3780億元(2018年:約人民幣7.1249億元),基站射頻子系統的銷售額減少約30.5%至約人民幣3.2022億元(2018年:約人民幣4.6072億元)。此外,覆蓋延伸方案及其他產品的銷售額大幅增加約86.8%至約人民幣1.5691億元(2018年:約人民幣8,400萬元)。

2019年中國國內移動通信的網絡建設和設備投資已進入到了4G網絡建設的後期,並逐步開啟了5G網絡的建設投資。由於中國5G網絡商用的進程早於預期,國內運營商籌畫5G網絡建設,並延遲4G網絡的資本開支,加之中國經濟受貿易摩擦等國際政治經濟因素影響,整體行業增速緩與預期。此外,受國際經濟增速放緩及地緣政治因素影響,部分新興市場(如印度、墨西哥等市場)的4G網絡建設需求放緩並減少,因此,2019年的銷售略有波動。但本公司相信,隨著2020年5G網絡的規模建設,將驅動國內移動通信運營商逐步增加資本開支來推動通信行業的進一步發展,並給本公司在2020年帶來更多商機。

在2019年,本公司穩定接到國內及海外客戶包括4G及5G的研發項目和市場訂單,並獲得運營商及設備商相當5G天線項目的大份額的中標份額,多數預計將於2020年逐步實現交付。2019年,5G產品銷售收入較去年同期大幅增長517.8%,並保持持續快速增長態勢。

本公司亦相信,本公司是中國4G和5G天線與射頻子系統產品技術的領導者,憑藉產品技術與市場優勢將在4G以及5G長期共存的情況下獲得更大收益。

天線系統

本集團的天線系統產品主要銷售給中國國內的網絡運營商，以及海外市場的網絡運營商（如亞洲、歐洲、美洲等市場），亦有部分天線系統產品透過網絡解決方案供應商客戶（如中興通訊及諾基亞等），銷售給全球的運營商客戶。

2019年，本公司的天線產品繼續保持在國內的領先地位，同時天線產品技術與可靠性的不斷進步也得到更多國際客戶的認可。

中國主要移動運營商持續進行4G網絡深度覆蓋及優化建設，加強窄帶物聯網及LTE網絡建設，本公司憑藉產品技術與成本的優勢，2019年低頻重耕／物聯網天線銷售額較上年增加了約2.9%至約人民幣1.534億元。受國內4G網絡深度覆蓋和海外運營商需求增長雙重推動，多頻多系統天線大幅增長約25.2%至約人民幣3.707億元。多頻多系統天線及低頻重耕／物聯網天線仍然會是未來一段時期的天線業務主要增長點。微波天線同樣錄得增長，產品品類更加豐富，銷售額較去年增加了約8.9%至約人民幣2,418萬元。此外，隨著中國國內5G網絡正式商用，5G天線較上年大幅增長了517.8%至約人民幣2,120萬元。

另外，2019年本公司在海外運營商市場上繼續積極拓展，並獲得客戶積極評價。本公司的海外運營商直銷以天線產品為主，2019年亦錄得強勁增長，較上年大幅增加19.2%至約人民幣1.971億元，增長勢頭十分良好。本公司相信，5G網絡建設規模化和海外增長將為本公司未來若干年內的天線業務增長帶來強大動力。

基站射頻子系統

本集團是跨國通信設備商（如中興通訊及諾基亞等）的核心射頻子系統供應商之一，向他們提供多種產品及解決方案。基站射頻子系統的競爭在2019年十分激烈，本公司繼續保持在全球領先電信設備商中的主力供應商份額。2019年，受中國主要移動運營商4G網絡建設延遲的需求放緩以及國際新興市場（如印度市場）的4G網絡建設需求放緩並減少的影響，本公司的基站射頻子系統收入減少約30.5%至約人民幣3.202億元。本集團通過優化產品結構以及不斷降低成本，毛利率較2018年逐步回升。

在2019年，本集團獲得了全球各主要系統設備商（如中興通訊及諾基亞等）的包括5G射頻子系統、陶瓷介質濾波器在內的多個研發項目和市場訂單，並已逐步形成規模化生產，並與多所高校和研究院建立產學研合作。本集團相信，基站射頻子系統產品在未來有持續的增長空間，一方面是國內低頻重耕的持續進行和5G網絡建設的啟動，另一方面是海外4G網絡建設的持續進行。多元化的客戶、高端化的產品以及核心供應商地位的增強，有助於提升本集團射頻子系統在5G時代的市場份額和盈利能力，帶來2020年新一輪的增長。

覆蓋延伸方案

2019年本公司覆蓋延伸方案的收入大幅增加約86.8%至約人民幣1.5691億元。其中，美化天線銷售額大幅增加約91.0%至約人民幣1.3638億元。微基站銷售額亦大幅增加約229.1%至約人民幣1,308萬元。本公司在中國移動與中國電信的美化天線全國集採招標中皆斬獲主要份額，並持續進行規模交付。由於基站站址日益稀缺及鐵塔公司運營，運營商對美化天線的需求將繼續大幅增加。同時，本公司新業務拓展亦取得相當進展，對於在5G時代的新生態環境下的前景充滿信心。

客戶

2019年本公司注意到，市場格局的變化亦帶來客戶收入結構的變化，而本公司在電信設備商與電信運營商均有深入的合作，令本公司在市場機會變化中擁有獨有的競爭優勢。特別是本公司海外拓展連續取得重大突破，與海外運營商的合作不斷深入和加強，其收入佔比連年攀升。

2019年，國內主要移動運營商為4G網絡的深度覆蓋和優化而進行的低頻重耕以及物聯網建設給本集團的業務帶來了持續的增長機會。對中國運營商的銷售規模增長約25.9%至約人民幣5.446億元，佔總收入的比重約上升約10個百分點至約44.8%。其中，向中國聯通的銷售額較2018年大幅增加約273.1%至約人民幣2.1950億元，向中國電信的銷售額亦較2018年增加約21.9%至約人民幣8,879萬元，而向中國移動的銷售額較2018年減少約24.5%至約人民幣2.1964億元。隨著5G商用元年的開啟，預計2020年國內運營商的4G網絡建設將會持續體現在低頻重耕和物聯網等深度覆蓋及優化的投資建設上，並大幅增加5G網絡的建設投資。而5G網絡建設將採用交鑰匙（turn-key）採購模式，即本公司的天線產品亦銷售給電信設備商客戶（如中興通訊等），其建設成完整的網絡後交付給主要運營商客戶。目前各運營商的主要需求項目中，本集團均有積極參與，並取得重要份額。

受中國運營商4G網絡資本開支下滑以及5G採購策略的影響，2019年本公司對中國設備商客戶的銷售規模減少約23.4%，至約人民幣2.544億元，佔銷售收入的比重也下降約5個百分點，佔總收入的比重約為20.9%。隨著國內主要運營商的5G網絡建設採用交鑰匙（turn-key）的採購模式，以及本公司長期以來與中國設備商客戶的深度戰略合作，將令本公司在未來市場中佔有先機，帶來進一步的增長。

2019年本公司對國際設備商的銷售規模減少約30.78%至約人民幣2.143億元，佔總收入的比重約下降7個百分點至約17.6%。以上的下降主要是由於全球宏觀經濟增速放緩而部分國家和地區的移動網絡建設需求放緩、部分項目有所延遲所致。本公司相信，本公司繼續保持在全球領先設備商客戶中的主力份額，品質表現得到了客戶認可，合作不斷深入和加強，並更多的參與到5G項目中，相信2020年將會有更好的增長機會。

2019年本公司在海外運營商等直銷市場上連續取得重大突破，並獲得客戶積極評價。2019年，本公司對海外運營商及其他國際客戶直接銷售增長約19.2%至約人民幣1.971億元，佔總收入的比重約上升3個百分點至約16.2%。隨著中國4G技術的不斷演進和產業鏈的不斷成熟，中國基站天線及濾波器設備廠商在國際市場的市場份額不斷擴大，國際市場對高性能價格比的產品需求仍然迫切，而海外的同行在降成本上難度很大。通過本公司連續多年積極分步拓展海外運營商市場，本公司的品牌已在海外運營商中有相當的知名度和影響力，市場份額連續多年實現增長，本公司對海外市場的開拓前景充滿信心。

本公司的多元化國際客戶將本公司產品配置於彼等的網絡系統，提升了摩比品牌的世界知名度。

毛利

2019年，本公司毛利增加約8.4%至約人民幣2.7983億元（2018年：約人民幣2.5803億元），而2019年度毛利率上升至約23.0%，已從2018年毛利率約20.5%恢復增長。本集團將繼續透過產品銷售結構不斷優化升級、增加高技術產品的銷售比重、以及有效的內部成本控制來提高整體毛利率。

本公司注意到，3G/4G時代技術路徑較短，隨著技術成熟和快速擴散，市場的價格競爭在技術發展後期則十分激烈，產業的盈利能力遭遇衝擊。隨著5G技術的到來，技術演進路徑更長，技術難度、產品方案、品質要求以及應用場景較過往產品均有顯著提升，使得合資格供應商在顯著減少，有利於競爭環境的改善，令本公司更能專注於產品技術的提升。本公司相信，隨著產品技術的不斷演進，本公司對利潤率的增長充滿了信心。

其他收入及開支、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入及開支減少約26.1%至約人民幣3,035萬元，主要是由於本公司供應商現金折扣收入及淨匯兌收益減少所致。

分銷及銷售開支

分銷及銷售開支由2018年約人民幣8,245萬元減少約0.8%至2019年約人民幣8,182萬元。主要由於工資及工資附加費減少、費用管控加強以及業務活動減少，使得差旅費、通訊費、辦公費、代理費及諮詢費用減少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2018年約人民幣1.0338億元減少約2.3%至2019年約人民幣1.0100億元，主要由於工資、福利支出、運輸費、低值易耗品、訴訟費及管理／水電費減少所致。

研發開支

本年度，本集團確認約人民幣1,694萬元開發成本為無形資產。資本化後，開發成本由2018年約人民幣8,907萬元增加約9.2%至2019年約人民幣9,724萬元，主要是由於研發工資、研發材料費、房租費、辦公費及無形資產攤銷費增加所致。由於5G技術的開發需求和海外項目的開發需求顯著上升，因此2019年本公司的研發投入預計會上升較快，這些研發投入預計將在未來帶來業務機會。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2018年約人民幣1,318萬元減少約22.3%至2019年約人民幣1,024萬元，主要由於部份償還銀行借款所致。2019年，本公司繼續減少銀行借款約人民幣9,792萬元至約人民幣9,888萬元。

稅前利潤

2019年度稅前利潤增加至約人民幣1,676萬元(2018年：稅前利潤約人民幣1,002萬元)。扣稅前的純利率由2018年約0.8%增加至2019年約1.4%。

稅項

當期所得稅開支由2018年約人民幣1.9萬元減少約100%至2019年為零。本公司於2019年及2018年就稅前利潤計算的實際稅率分別約為零及0.2%。

年內利潤

2019年利潤增加約41.5%至錄得年內利潤約人民幣2,361萬元(2018年：年內利潤約人民幣1,669萬元)。本公司於2019年的純利率約為1.9%，而2018年約為1.3%。純利率上升主要是由於分銷及銷售開支、行政開支及財務成本等下降所致。

與設備商、運營商及供應商的關係

本集團主要出售天線產品、射頻子系統產品給電信設備商客戶(如中興通訊等)，其建設成完整的網絡後交付給電信運營商(如中國移動等)，這使本集團與設備商建立了密切且穩定的關係。

本集團亦是國內少有的能同時為全球及國內電信運營商(如中國移動、中國聯通及中國電信)及電信設備商(如中興通訊、諾基亞等)提供射頻解決方案的技術供應商，這使得本公司始終能保持產品技術的領先和客戶管道的不斷拓展，從而與全球及國內電信運營商建立了密切且穩定的關係。

本集團的供應商包括原材料供貨商及外包生產商。本集團與其多家主要供應商建立了密切且穩定的關係。因與供應商有密切且穩定的關係，本集團相信，本集團供應商一般會優先向本集團供貨，而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向供貨商收取供應或服務並無經歷任何重大短缺或延誤。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的業績及業務營運受不同因素的影響。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概述如下。

品牌／聲譽風險

本公司已創立及持有其摩比品牌，作為旨在提供本集團產品包括天線系統、基站射頻子系統及覆蓋延伸方案產品品牌，該品牌主要鎖定對全球各領先的系統設備商與電信運營商提供射頻技術解決方案。倘本集團未能成功推廣其摩比品牌或未能維持其品牌地位及市場觀感，則系統設備商與電信運營商對本集團摩比品牌的接受程度或會降低，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有關本集團摩比品牌、產品、贊助活動或管理層的任何負面報導或糾紛、失去與本集團的摩比品牌或產品有關的任何獎項或認證或其他業務所使用的「摩比」商標或品牌，可能會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帶來重大不利影響。

市場趨勢

本集團的成功依賴市場對摩比品牌及本集團產品的觀感與客戶對摩比品牌及本集團產品的接受程度，這在很大程度上視乎本集團能否預測不同的市場需求並及時作出回應而定。

倘本集團未能及時利用新技術及工藝、預測市場、新技術的走勢以及客戶喜好並作出相應配合，則對摩比產品的需求可能會下降。倘本集團的產品創新或修改未能回應客戶所需、未能適時配合市場機會或未能有效推出市場，本集團的業務亦會蒙受損失。本集團未能提供配合不斷轉變的市場及客戶喜好的產品，或市場或新技術及工藝以及客戶喜好偏離摩比品牌及本集團產品，均可能令客戶對本集團產品的興趣造成不利影響。

競爭

目前，本集團的天線系統產品、基站射頻子系統產品及覆蓋延伸方案產品在其各自的市場分部面對不同程度的競爭。而具有相似品牌定位的競爭對手可能出現並加劇現有競爭，本集團不能保證可有效地與可能擁有較多財務資源、較大生產規模、較先進的技術、較高品牌知名度、較廣泛及較多元化的競爭對手競爭。為提高競爭效率及維持本集團市場份額，本集團可能被迫（其中包括）減價及增加資本開支，因而或會為本集團的利潤率、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帶來負面影響。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的生產過程低排放、低耗能及不會產生大量污染物。本集團一直致力確保生產過程中遵守相關環保規則及法規。

本集團過往並未違反任何相關環保規則及法規，亦未遭受任何相關的處罰，預計本集團未來的經營活動亦不會受到環境政策的影響。本集團致力節能降耗，在降低經營成本的同時，也為環境保護作出自己的努力。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由本公司於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進行，而本公司本身於聯交所上市。因此，本集團營運須遵守中國內地及香港的有關法律及法規。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盡我們所知，本集團已遵守中國內地及香港的所有有關法律及法規，並沒有出現嚴重違反或未有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的情況。

未來展望

展望

展望未來，本公司將同步關注國內市場與海外市場，繼續專注於無線通信的射頻技術領域，特別是基站射頻技術和其他無線通信的射頻技術。

本公司相信，隨著中國5G的正式商用及5G元年的開啟，5G將以其高速率、低時延、大帶寬、廣覆蓋等優勢深刻改變產業格局，開啟萬物互聯的新時代，成為新一輪科技浪潮和產業變革的驅動力。預計隨著2020年5G網絡建設的規模化，這將會持續帶來新的產業發展機會和行業整合機遇。一方面5G基站數量規模化增加，包括新建基站的需求，以及現存基站的天面改造需求。另一方面大規模天線陣列對基站天線和基站射頻器件的需求顯著提高，技術門檻上升且技術難度增加。而本公司在客戶管道和5G技術方面的領先地位，使得本公司將在5G的發展浪潮中佔得先機。

國際化發展是本公司一直堅持的重要戰略。就全球而言，4G周期長度將遠長於中國國內。儘管5G即將到來，但在未來很長一段時間內，4G技術仍將佔據全球網絡建設的主流。本公司的海外多頻多系統產品技術的領先，特別是2019年在跨國運營商的持續突破，產品技術、品質水準與工藝經驗等方面，都得到了顯著的提升。在未來，本公司將進一步拓展海外運營商市場，不斷進入各跨國與區域主要運營商的短名單，長期持續提升本公司在全球市場中的佔有率。可以看到，本公司當前在全球的市場份額仍非常之小，持續拓展全球市場，不僅可以推動未來幾年向上周期發展，更可以在更長的時間內實現持續增長。

此外，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爆發為本集團的中國及海外市場運營環境帶來了更多不確定因素。就集團的業務而言，疫情至今已導致營運滯後。本集團已制定應變措施，以減輕疫情帶來的影響。然而，在此階段情況仍然充滿不確定性。

客戶方面

本公司堅持「成為全球一流的移動通信射頻技術供應商」的願景目標，致力於為全球各領先的系統設備商與電信運營商提供射頻技術解決方案。

本公司亦是國內少有的能同時為全球系統設備商與電信運營商提供射頻解決方案的技術供應商，這使得本公司始終能保持產品技術的領先和客戶管道的不斷拓展。

2019年，本公司在國內運營商市場的結構調整持續優化，對於國內運營商的集中採購中標執行落地情況良好，並在新業務拓展方面取得了相當進展。尤其是與中國聯通保持緊密的戰略合作，在客戶中佔有領先的市場份額。2020年隨著5G網絡建設的規模化，預計國內運營商在無線網絡端的資本支出將逐步恢復增長態勢。本公司將緊抓國內4G網絡深耕和5G網絡建設的機遇，全方位的與運營商展開深度合作，提供包括基站天線系統、覆蓋延伸解決方案在內的綜合業務支撐。

在國內設備商方面，本公司仍然擁有主力供應商的優勢，在產品技術、客戶溝通等方面擁有領先競爭力。2020年的5G網絡規模化建設可能實現飛躍性的增長，主要的設備商特別是國內設備商預計將佔有重要的市場份額。本公司與國內設備商在5G技術的研發、測試和生產的合作十分密切，由於5G技術難度更為複雜，天線與射頻子系統的價值量提升，同時國內運營商客戶很可能採用捆包的交付模式，因此與系統設備商的戰略合作程度，將很大程度上決定國內5G天線與射頻子系統業務的市場份額。而本公司與國內設備商的緊密戰略合作夥伴關係，將令本公司在未來的市場優勢更為突出。

在國際設備商方面，2019年本公司依然保持優勢份額。本公司相信，隨著對國際設備商的研發專案的落地和新產品進入交付爬坡，未來仍有機會帶來持續的銷售增長。

經過多年努力，本公司在海外直銷市場的拓展中不斷取得新的突破。歐洲運營商是全球採購規模最大、技術難度最高、應用場景最複雜的移動通信市場之一，也是本公司的長期戰略方向。在2019年，本公司對國際運營商直銷的收入較上年上升超過約19%，得到了眾多歐洲客戶的認可，在歐洲地區連續多年保持增長態勢。2020年將加大力度推進本公司產品的技術升級以及提高本公司的產品覆蓋度，以滿足海外客戶的需求。本公司相信國際運營商的直銷增長會成為未來幾年內公司業務增長的又一強勁動力。

產品方面

2019年6月6日，中國工信部正式向包括中國移動、中國電信、中國聯通、中國廣電在內的四家運營商發放了5G牌照，標誌著中國5G正式進入了商用階段。隨著5G牌照的提前發放，中國5G進程提前展開，同時將打開巨量的市場空間。5G時代帶寬、時延、同步等性能全面提升，將會帶來若幹存量和增量的雙重機會，包括大量新建基站的需求，以及現存基站的天面改造及深度覆蓋需求，這都將帶來對高端天線以及天饋一體化的需求增加。本公司相信，本公司擁有強大的研發能力和產業鏈的領先地位，前沿高端天線的技術門檻對本公司的競爭有利。與此同時，受5G Massive MIMO技術的推動，5G的射頻子系統也將更複雜，向小型化、輕型化、新材料的方向發展，介質濾波器或將成為主流解決方案。本公司相信，前沿高端天線的技術門檻以及革新基站射頻子系統技術對本集團的競爭有利，本公司已經具備產品研發和批量生產的全產業鏈的能力，並已經實現批量供貨。綜合而言，本公司相信本公司在5G的天線與射頻子系統技術方面處於國內行業的領先位置，天線與射頻子系統向一體化和有源化發展，相信本公司在這兩個細分領域的技術積累以及客戶積累將能夠在5G的網絡建設中佔得先機。

全球而言，海外LTE網絡建設仍然火熱進行，海外的LTE建網和複雜的多網共站的需求，會帶來多頻多系統以及多波束天線技術的進一步升級，更趨近極限化設計。本公司已經接到海外客戶多項研發專案並通過相應測試，隨著海外運營商短名單的不斷突破，以及本公司的多年多頻多系統一體化天線技術的積累，包括自動化、智能化生產能力的提升，使得本公司有能力實現天線開發平台的進一步升級以滿足國際運營商不斷演進的技術需要。

在覆蓋延伸及其他產品上，由於未來站址環境更加複雜，國內運營商網絡建設優化和性能改善的需求將會持續增加，高品質的美化天線、皮基站以及智慧燈桿等預計將有廣闊的運用，而本集團在這些領域都有領先的技術優勢，並不斷投入了相關的研發資源，加上更貼近客戶的需求與溝通，從而加深各方客戶互相信賴。因此本集團相信，隨著新業務的研發開展和專案落地，將會為本集團帶來更多新的業務增長機會。

總結

本公司是國內少數能為全球運營商與系統設備商提供一站式解決方案的射頻技術供應商，擁有廣泛的知名客戶和多元化的收入來源，這有利於本公司保持積極而穩定的增長。

本公司相信，未來幾年隨著4G建設的深度發展和5G規模化建設的到來，電信設備行業有望迎來新的一輪增長週期。公司與董事會將繼續推行客戶規模與結構的優化以及技術領先、成本領先的差異化競爭策略，最大化LTE與5G以及之後的無線技術的市場機會，提升本公司的綜合競爭力，實現集團業績的穩健發展，創造價值回饋股東和社會。

資本結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公司已從業務、供應商提供的貿易信貸及短期銀行借款所產生的現金支付本公司營運及資本需求。本公司的現金主要用作滿足本公司更大的營運資金需求、購買生產設備所需資本開支及收購本公司在中國深圳、吉安和西安的房地產的土地使用權。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流動資產淨額約人民幣6.4155億元（2018年：約人民幣6.3791億元），包括存貨約人民幣2.8169億元（2018年：約人民幣4.4869億元）、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約人民幣6.1414億元（2018年：約人民幣6.9279億元）以及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約人民幣5.9218億元（2018年：約人民幣8.0356億元）。

本集團堅持有效管理營運資金。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存貨平均週轉日數、應收賬款平均週轉日數及應付賬款平均週轉日數分別為約143日（2018年：157日）、196日（2018年：232日）及272日（2018年：278日）。我們向貿易客戶提供天線系統及基站射頻子系統製造行業普遍接受的信貸期。整體而言，地方網絡營運商的平均信貸期一般較全球網絡營運商及方案供應商的信貸期更長。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錄得已抵押銀行結餘約人民幣1.3707億元（2018年：約人民幣1.7174億元）、現金及銀行結餘約人民幣2.9241億元（2018年：約人民幣2.9634億元），並錄得銀行借款約人民幣9,888萬元（2018年：約人民幣1.9680億元）。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流動負債）由2018年12月31日的約1.57倍上升至2019年12月31日的約1.82倍。2019年12月31日的槓桿比率（銀行借款除以總資產）約為5.0%，而2018年12月31日的槓桿比率為約8.5%。本集團銀行借款指定按固定利率及因應當時市場水準浮動的利率計息。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財務狀況穩固，財務資源足以應付必要的經營資金需求及可預見的資本開支。

外匯風險

本集團功能貨幣為人民幣，非人民幣的貨幣令本集團面對外幣風險。我們有外幣買賣活動，且若干貿易應收賬款及銀行結餘以美元、歐元、瑞士法郎及港元計值。我們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監管情況，必要時會考慮對沖外幣風險。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約2,133名員工。截至2019年止年度的員工成本總額約人民幣2.5112億元。本集團僱員的薪酬基於職責及行業慣例釐定。本集團提供定期培訓，提高相關員工的技術及專門知識，亦會根據表現向合資格員工授出購股權及酌情花紅。

抵押資產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約人民幣1.3707億元及應收票據約人民幣7,907萬元以抵押本集團獲授的銀行借款及應付票據。

或然負債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2019年內，本公司在聯交所以介乎每股0.91港元至0.94港元之價格，購回合共630,000股本公司股份，本公司隨後註銷該等於年內購回之所有股份。除此之外，本公司並無贖回，以及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於本年度內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採用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全體董事經作出特定查詢後確認，彼等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公佈日期均遵從標準守則所載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及提升企業價值。企業管治常規的詳情會載於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2019年年報」）。董事會認為，於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列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除外：

守則條文A.2.1

該守則條文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必須分開，不得由同一人士擔任。目前，胡翔先生兼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胡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在電信業有豐富經驗。鑒於本集團現處於發展階段，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士擔任上述兩個職位為本公司提供穩健一致的領導，有助實施及執行本集團的業務策略。儘管如此，本公司仍會不時根據現行情況檢討該架構。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設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制定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涵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李天舒先生及葛曉菁女士組成。審核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評估有關財務報表的事宜，並提供建議及意見，包括審查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本公司的財務報告（包括審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

股息

為了與各股東分享本集團的佳績，董事會建議自本公司可分派儲備向本公司的股東派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0.02港元。本公司暫停股份過戶登記的日期以釐定合資格獲派發末期股息之股東，將於適當時間公佈。建議末期股息獲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將於2020年7月8日派付。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間按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刊登及寄發予股東。

審閱未經審核全年業績

受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爆發影響，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審核流程尚未完成。本公佈所載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尚未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49(2)條的要求取得本公司核數師同意。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在審核流程完成後，本公司將發佈有關經審核業績的公佈。

本公佈所載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另行刊發公佈

於審核流程完成後，本公司將就本公司核數師同意的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業績以及與本公佈所載未經審核全年業績相比的重大差異(如有)另行刊發公佈。此外，倘在完成審核流程方面有其他重大進展，本公司將於必要時另行刊發公佈。本公司預期審核流程將於2020年4月15日或之前完成。

刊登未經審核末期業績及2019年年報

本未經審核末期業績公佈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mobi-antenna.com)。本公司2019年年報將於適當時侯刊登於上述網站及寄發予股東。

本公佈所載列有關本集團末期業績之財務資料為未經審核且尚未取得核數師同意。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摩比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
胡翔

2020年3月31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胡翔先生及廖東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屈德乾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天舒先生、張涵先生及葛曉菁女士。